

##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6 年 4 月 7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1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9)。

2026 年 3 月 26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股东黄泽伟先生出具的《关于提请增加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的函》，提请公司董事会将《关于调整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资产抵押及质押额度的议案》以临时提案提交到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泽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36%的股份。临时提案的提案人身份符合有关规定，且临时提案于股东会召开 10 日前书面提交公司董事会，提案内容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2026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资产抵押及质押额度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本次股东会的召开方式、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及其他会议事项均不变。现将增加临时提案后的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4月07日14:5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4月07日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4月07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3月31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166号航天科技广场B座22楼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申请授信并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调整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资产抵押及质押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议案1.00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3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相关公告文件。议案2.00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

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相关公告文件。

议案 1.00 为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议案 2.00 为股东会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议案 2.00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相关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 166 号航天科技广场 B 座 22 楼。

2、登记时间：2026 年 4 月 2 日、4 月 3 日 9:30-11:30 和 13:00-17:00。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电子邮件进行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传真、电子邮件应在 2026 年 4 月 6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证券部，来信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4、会议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563-4186119

传真：0563-4186119

电子邮箱：ir@shannonxsemi.com

邮政编码：518000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 166 号航天科技广场 B 座 22 楼。

5、参加会议人员的所有费用自理。

6、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五、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3月27日

##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475”，投票简称为“香农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04 月 0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4 月 07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附件 2

###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证件号码：\_\_\_\_\_）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4 月 07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于本次股东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无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单位）承担。具体授权表决意见如下：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申请授信并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2.00	《关于调整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资产抵押及质押额度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上述会议召开起至会议结束止

- 注： 1、委托人请在非累积投票提案等选项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3、授权委托书用剪报、复印件或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